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5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于2018年6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8年6月20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受托董事共7人(其中受托董事0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签署(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注销(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公司(母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开展海关报关业务,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海关对注销证书的材料要求,同意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本次注销,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销证书等全部相关事宜。

4、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2018年6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6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监事会”)于2018年6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8年6月20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及受托监事共3人(其中受托监事0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7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8,16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含税),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公司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一致,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128,168,800股,注册资本为12,816.88万元,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92,253,200股,注册资本为19,225.32万元,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2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25日。

2018年6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权益分派的实际情况,公司前述注册资本/总股本的变更需要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序号	条款	原文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816.88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225.32万元。
2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816.88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19225.32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册资本/总股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全部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8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8年7月6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2日;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7月6日(星期五)下午14:4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7月5日至2018年7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5日下午15:00至2018年7月6日下午15:00;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4号鹭燕集团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议案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7月3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址: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4号鹭燕集团,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61010;传真号码:0592-8129310);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的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

2、登记时间:2018年7月3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6:00;

3、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鹭燕集团一楼前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阮翠婷;

2、电话号码:0592-8128888;

3、传真号码:0592-8129310;

4、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4号鹭燕集团;

5、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1、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附件2-《授权委托书》。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88”,投票简称为“鹭燕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7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7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7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单位)参加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2018年____月____日

本人(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2、请股东在选定表决意见下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9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跨区域经营风险。医药流通市场各区域之间存在政策、竞争环境、文化等方面差异,尽管公司在扩张过程中,对拟进入的市场、相关企业等进行了详尽的调研,但如果公司不能根据各区域的特点制定相应的策略、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及人才团队,或收购公司无法实现预期经营业绩,将面临跨区域经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协议生效时,标的公司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完成派生分立工商变更程序,尚需办理已分立资产的过户手续等,本次交易股权是否能顺利过户至公司名下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2018年6月20日,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鹭燕医药”、“本公司”或“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本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18年6月20日,鹭燕医药与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和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940万元(含)收购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或“成都禾创”)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成都禾创100%股权,成都禾创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本次交易资金来源全部来自鹭燕医药自筹资金。目标公司股权的转让价格综合考虑成都禾创市场前景、分销网络、业务成长性和公司战略布局的必要性,经协商确定为不超过人民币20,940万元(含)。

4、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100万;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营业执照号码:91520100795251048K;

(4)法定代表人:杨剑波;

(5)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富水南路280号3栋6单元;

(6)成立日期:2006年10月16日;

(7)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安装、设计及咨询服务;钢材销售。

2、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2,000万;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营业执照号码:91510105MA6CE67W83;

(4)法定代表人:杨剑波;

(5)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胜街39号8楼801;

(6)成立日期:2018年04月28日;

(7)主营业务:企业总部管理;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广告业。

3、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46,690.90万;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营业执照号码:915200006222008168;

(4)法定代表人:龙险峰;

(5)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永靖镇下阳朗村汉方路1号;

(6)成立日期:1992年07月04日;

(7)主营业务:中西药品生产、销售;刺梨食用含片、刺梨颗粒生产、销售;卫生用品(抗(抑)菌制剂(液体剂))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不含出口国营贸易);预包装食品、保健品、化妆品、日用品的生产、销售。

各交易对方不属于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各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成都禾创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8,000万;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营业执照号码:91510100201907047Y;

(5)法定代表人:杨剑波;

(6)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胜街39号主楼1楼、2楼、4楼;

(7)成立日期:1986年03月28日;

(8)主营业务: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生化药品、中药饮片、生物制品(不含预防性生物制品)、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销售:医疗器械、普通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品)、消毒用品;批发:预包装食品;从事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产品);医药信息咨询仓储;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普通货运、住宿(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百货、日用化学品(不含危险品)、化妆品、文化用品;房屋出租;装卸服务。

2、派生分立情况

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6月12日以派生分立方式分立为成都禾创和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新公司)并已完成相应的企业分立工商登记手续。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在保留母公司各项经营要素和相关资产基础上存续(即目标公司,本次交易标的)。分立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亿元减资为人民币8,000万元,净资产不低于8,000万元(含),经营范围不变。分立完成后,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仍为目标公司的独资股东。

3、股权结构情况

(1)本次交易前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

(2)本次交易后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

(3)目标公司未经审计的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未经审计)	2018年5月31日/2018年1-5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6,642,337.19	547,888,425.98
负债总额	461,027,922.16	440,455,123.30
净资产	105,614,415.03	107,433,302.68
营业收入	481,344,185.75	186,011,625.87
营业利润	2,266,242.75	2,075,091.40
净利润	1,690,772.85	1,818,887.65

注:表内数据为目标公司母公司数据。

(4)其他情况

截至公告日,成都禾创相关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未发现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

四、《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丁方: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股权转让

(1)甲、乙方同意目标公司100%股权估值为人民币20,940万元,甲方收购乙方转让的目标公司100%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20,940万元。

(2)本协议下,股权转让之税费,由协议各方按照法律、法规之纳税义务归属各自承担。

3、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

协议各方同意,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1,500万元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履约保证金,并按以下方式支付股权转让款:

第一期:以下事项全部完成之日(以两者孰晚之日为准)起四个工作日内,履约保证金1,500万元转为首期股权转让款,甲方另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2,500万元,首期股权款和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合计14,000万元;

①协议各方根据协议的约定完成目标公司资产交接;

②目标公司完成本次甲方收购目标公司100%股权的工商股权变更登记。

第二期:甲方在第一期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之日起的三十日内(含)向乙方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3,000万元。首期股权款、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和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合计17,000万元。

第三期:甲方根据甲方、乙方、目标公司以及其他应收款的部分欠款方共同签署的《委托付款暨债务清偿协议》,将应支付给乙方的第三期股权转让款940万元直接支付给目标公司用于对抵前述欠款方尚欠目标公司的940万元债务。乙方确认该支付行为完毕后,即视为甲方已向其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款。

第四期: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3,000万元,按以下条件孰先达成原则支付:

①目标公司资产交接日后1年内;

②目标公司资产交接书确认的应收款项(含交接存货销售、退货再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负数等)全部收回之日起的十五个工作日内。

4、乙方承诺并确保目标公司原总经理和经营班子留任不少于一年(含),且目标公司在资产交接日起的一年内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5、协议各方同意对目标公司进行清产核资,核实公司资产、负债、净资产,并于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十日内共同签署资产交接书,完成资产交接。

6、乙方承诺将分立资产清单约定的目标公司资产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方式和条件移交给甲方,乙方承诺实际交接给甲方的目标公司净资产不得少于8,000万元,不足部分相应调整股权转让款,从甲方支付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中扣除。

7、资产交接日之前目标公司的所有未披露债务以及可能产生的或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担保、税费、员工薪酬或福利等)全部由乙方及丙方(新公司)承担。目标公司分立过程中产生一切税费包括存续公司(即目标公司)可能承担的税费均由分立后的新公司(丙方)或乙方承担,与存续公司无关。

8、丁方愿意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为乙方出售目标公司股权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中已明确约定丁方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部分。

五、本次收购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收购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出于战略规划及长远利益实施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医药分销网络基本覆盖大成都、川北、川东、川南等区域所有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有利于公司抓住国家全面推进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推行“两票制”的机遇,发挥公司多年来实施“两票制”的经验,将公司资本实力与经营管理技术优势与成都禾创的本土化经营优势相结合拓展四川省内的药品、器械、耗材、药材等医药健康产品的分销和配送服务市场,在四川省打造具有竞争力的鹭燕医药分销和配送网络,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次收购存在的风险

(1)医药流通市场各区域之间存在政策、竞争环境、文化等方面差异,尽管公司在扩张过程中,对拟进入的市场、相关企业等进行了详尽的调研,但如果公司不能根据各区域的特点制定相应的策略、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及人才团队,或收购公司无法实现预期经营业绩,将面临跨区域经营的风险。

(2)协议生效时,标的公司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完成派生分立工商变更程序,尚需办理已分立资产的过户手续等,本次交易股权是否能顺利过户至公司名下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18-039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协议执行过程中因受分期付款方式可能出现无法按时付款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收入的确认和利润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苏州小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小玉米”)与苏州热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拍信息”)签署了《平台开发及运营支撑服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二、协议签署各方情况介绍

(一)公司控股孙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苏州小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1WD3YL59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靳亚妮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万盛街28号星海国际大厦933室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网络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相关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增值电信业务;数据处理服务;品牌管理;网页设计;平面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多喜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苏州小玉米60%的股权,即苏州小玉米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苏州热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091544272 9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尹进钱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若水路1号

经营范围: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经济信息咨询、知识产权代理、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销售:医疗器械、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文体用品、日用百货、金属材料、工艺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仪器仪表、饰品、汽车配件、电子产品、家具、电气设备、非危险化工产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陶瓷制品、食品、玩具、出版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合同签署概况

(一)平台开发及运营支撑服务合作协议

1. 合同双方

甲方:苏州热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小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 合作内容

甲方作为国内领先的线下商户OMO服务商,已为全国五万多家餐饮门店提供OMO服务。乙方作为专业的新零售解决方案服务商,拥有成熟的新零售产品平台研发和运营能力。

鉴于甲方当前赋能线下商户的IT系统平台能力不足,为进一步服务好线下商户,甲乙双方经过充分沟通和论证,甲方同意由乙方独家为甲方旗下的“小店外卖”平台,提供平台技术开发与运营支撑服务。具体技术开发与运营支撑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营系统,客户端PC网页版、安卓版本APP、IOS版本APP、H5版本、微信小程序)及版本升级、数据开发、维护、产品优化开发、营销推广、互联网产品与内容引入及整合、运营分析以及其他产品引入等。

3. 服务支撑费计算标准

由甲方根据“小店外卖”平台全部餐饮及其他合作商户按照每个门店每月30元人民币向乙方结算。

计算公式为:乙方当月基础业务技术服务支撑费=甲方上月末平台全部餐饮及其他合作商户门店数*30元人民币

以2018年5月份为例:“小店外卖” 平台使用商户数量截止到5月31日,总数为53,050户,则乙方所得收入为:53,050×30元=1,591,500元。

4. 结算方式

甲方将以月为结算周期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支撑费。以甲方平台提供的数据为准,甲方于每月3日前向乙方提供上一个月的线下商户的具体数据及根据本合同约定计费方式计算得出的乙方技术服务支撑费的结算费用,乙方须在每月10日前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将在收到乙方所提供发票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当期平台服务支撑费结算费用。

5. 生效条件及时间

本合同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期限届满前,如双方无异议,本协议到期后,自动续签三年。

6. 签署时间

2018年6月13日

7. 合作期限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年。

8. 违约责任

本协议在以上所约定的范围内,因任意一方所导致的双方无法正常履行本协议的情况,视为违约。违约责任包括:

(1) 违约方应独立承担因违约所导致的守约方产生的一切与本协议相关的损失与费用以及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责任等责任;

(2)守约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3)乙方有下列任何情形之一,甲方有权立即单方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或侵权责任:

1)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和/或义务转移给任何第三方;

2)本合同有效期内,因乙方(包括乙方工作人员及代乙方提供服务的相关人员)原因造成甲方名誉损失的,应当视影响恶劣程度向甲方承担相应额度的违约金,具体金额双方协商约定后,乙方应当在甲方发出关于造成名誉损失的有关通知后10日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本合同中所称给甲方造成名誉损失的情况,是指给甲方或甲方地市分公司的名誉、商号、商标、商誉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a)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产品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质量、假冒伪劣、虚假宣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问题)或乙方提供的客户服务问题被媒体(媒体包括但不限于电视、广播、报纸、杂志、网络等)以及有关政府部门、机构、消协曝光的;

b)因其他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被媒体连带不实曝光的;

c)虽未被曝光,但因销售过程或客户服务问题造成相当多(用户投诉50个以上/月)的人误认为甲方的产品或服务存在问题的;

d)其他给甲方或甲方相关联公司名誉、商号、商标、商誉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3)违反本协议之任何条款的其它违约行为。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热拍信息未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

2. 本合同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本合同交易对手热拍信息,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四、本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孙公司苏州小玉米具备较强的履行合同能力,资金、人员和技术均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苏州小玉米所研发的“天天热卖”新零售赋能平台,赋予了线下门店“互联网化的用户运营能力”,让门店拥有一套简单易用的线上用户运营工具,更好的服务用户,让用户与门店形成强联系;大大降低用户的流失率,促进用户与商家的交互,提升用户的留存和活跃,激发营业员的积极性和用户服务能力。

上述协议的签订将对公司业务拓展和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但由于费用结算方式特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金额以经审计数据为准。

五、风险提示

合同执行过程中因受分期付款方式可能出现无法按时付款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收入的确认和利润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苏州热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苏州小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平台开发及运营支撑服务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094、900940　股票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18-046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归还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第七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20,000万元(含1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局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7-076)

2018年6月20日,公司已将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8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8-064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20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对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鉴于该关注函中的部分事项具体问题尚需向相关各方进行核实,工作量较大,同时中介机构需要履行相关核查程序及内部审批流程,公司预计无法在2018年6月20日前按要求完成全部回复工作。为更好的完成回复工作,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经与有关各方充分讨论、审慎研究,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本次关注函至2018年6月26日前。公司将尽快完成本次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64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可转债发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可转债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5月2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撤回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之后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撤回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申请》。

公司今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297号),根据《行政许可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95　证券简称:天永智能　公告编号:2018-020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施红惠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函,施红惠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辞职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正式生效。施红惠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施红惠女士自2015年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致力于推进公司财务管理改革创新,建立健全财务预算及核算体系,并主导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相关工作,为公司战略发展、资本运作、管理提升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公司规范运作、效益提升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施红惠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1